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

新华社北京3月16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全文如下。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项重要任务,按照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的原则,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党和国家机构职能实现系统性、整体性重构,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提供了有力保障,也为继续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积累了宝贵经验。

面对新时代新征程提出的新任务,党和国家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要求还不适应,同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还不适应,同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还不适应,需要在巩固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成果的基础上继续深化改革,对体制机制和机构职责进行调整和完善。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目标是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体系。党的二十大对深化机构改革作出重要部署,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意义重大而深远。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为统领,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导向,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适应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适应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坚持问题导向,统筹推进党中央机构、全国人大机构、国务院机构、全国政协机构,统筹中央和地方,深化重点领域机构改革,推动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领导在机构设置上更加科学、在职能配置上更加优化、在体制机制上更加完善、在运行管理上更加高效。

一、深化党中央机构改革
(一)组建中央金融委员会。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负责金融稳定和发展的顶层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研究审议金融领域重大政策、重大问题等,作为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

设立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作为中央金融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列入党中央机构序列。不再保留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将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办公室职责划入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二)组建中央金融工作党委。统一领导金融系统党的工作,指导金融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等,作为党中央派出机关,同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合署办公。

将中央和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的金融系统党的建设职责划入中央金融工作党委。
(三)组建中央科技委员会。加强党中央对科技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筹推进国家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研究审议国家科技发展重大战略、重大规划、重大政策,统筹解决科技领域战略性、方向性、全局性重大问题,研究确定国家战略科技任务和重大科研项目,统筹布局国家实验室等战略科技力量,统筹协调军民科技融合发展等,作为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

中央科技委员会办事机构职责由重组后的科学技术部整体承担。
保留国家科技咨询委员会,服务党中央重大科技决策,对中央科技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国家科技伦理委员会作为中央科技委员

会领导下的学术性、专业性专家委员会,不再作为国务院议事协调机构。

不再保留中央国家实验室建设领导小组、国家科技领导小组、国家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省级党委科技领域议事协调机构结合实际组建。
(四)组建中央社会工作部。负责统筹协调指导人民信访工作,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统一领导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作为党中央职能部门。

中央社会工作部统一领导国家信访局。国家信访局由国务院办公厅管理的国家局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

中央社会工作部划入民政部的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工作,拟订社会工作政策等职责,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划入中央和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归口承担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建设工作,划入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的全国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等职责。

省、市、县级党委组建社会工作部门,相应划入同级党委组织部门的“两新”工委职责。

(五)组建中央港澳工作办公室。承担在贯彻“一国两制”方针、落实中央全面管治权、依法治港治澳、维护国家安全、保障民生福祉、支持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等方面的调查研究,统筹协调、督促落实职责,在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基础上组建,作为党中央办事机构,保留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牌子。

不再保留单设的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

二、深化全国人大机构改革
(六)组建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负责全国人大代表名额分配、资格审查、联络服务有关工作,指导协调代表集中视察、专题调研、联系群众有关工作,统筹管理全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工作,负责全国人大代表履职监督管理,统筹全国人大代表学习培训工作,指导省级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等,承担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具体工作,作为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委员会。

三、深化国务院机构改革
(七)重新组建科学技术部。加强科学技术部推动健全新型举国体制,优化科技创新全链条管理、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和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等职能,强化战略规划、体制改革、资源统筹、综合协调、政策法规、督促检查等宏观管理职责,保留国家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国家实验室建设、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结合、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科研诚信建设、国际科技合作、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国家科技评奖等相关职责,仍作为国务院组成部门。

将科学技术部的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农村科技进步职责划入农业农村部。将科学技术部的组织拟订科技促进社会发展规划和政策职责分别划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将科学技术部的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规划和政策,指导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科技园区建设,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等职责划入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科学技术部的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职责划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加挂国家外国专家局牌子。

深化财政科技经费分配使用机制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执行和专业机构管理体制,调整科学技术部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协调管理、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等职责,将科学技术部所属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划入农业农村部,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划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中国21世纪议程管理中心、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划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仍由科学技术部管理。
科学技术部不再保留国家外国专家局牌子。

地方政府科技部门职责结合实际进行调整。

(八)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一负责除证券业之外的金融业监管,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统筹负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风险管理和防范处置,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作为国务院直属机构。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基础上组建,将中国人民银行对金融控股公司等金融集团的日常监管职责,有关金融消费者保护职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投资者保护职责划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不再保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九)深化地方金融监管体制改革。建立以中央金融管理部门地方派出机构为主的地方金融监管体制,统筹优化中央金融管理部门地方派出机构设置和力量配备。地方政府设立的金融监管机构专司监管职责,不再加挂金融工作局、金融办公室等牌子。

(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由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强化资本市场监管职责,划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企业债券发行审核职责,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负责公司(企业)债券发行审核工作。

(十一)统筹推进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改革。撤销中国人民银行大区分行及分行营业管理部、总行直属营业管理部和省会城市中心支行,在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省级分行,在深圳、大连、宁波、青岛、厦门设立计划单列市分行。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保留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牌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合署办公。

不再保留中国人民银行县(市)支行,相关职能上收至中国人民银行地(市)中心支行。对边境或外贸结汇业务量大的地区,可根据工作需要,采取中国人民银行地(市)中心支行派出机构方式履行相关管理服务职能。

(十二)完善国有金融资产管理体制。按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相关管理规定,将中央金融管理部门管理的市场经营类机构剥离,相关国有金融资产划入国有金融资本受托管理机构,由其根据国务院授权统一履行出资人职责。

(十三)加强金融管理部门工作人员统一规范管理。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派出机构均使用行政编制,工作人员纳入国家公务员统一规范管理,执行国家公务员工资待遇标准。

(十四)组建国家数据局。负责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推进数字中国、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等,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

将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承担的研究拟订数字中国建设方案、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协调促进智

慧城市建设、协调国家重要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与共享、推动信息资源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等职责,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的统筹推进数字经济、组织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推进数据要素基础制度建设、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等职责划入国家数据局。

省级政府数据管理机构结合实际组建。

(十五)优化农业农村部职责。为统筹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各项工作,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将国家乡村振兴局的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组织拟订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重点地区帮扶政策、组织开展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社会帮扶,研究提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使用方案和指导、监督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发展等职责划入农业农村部,在农业农村部加挂国家乡村振兴局牌子。

全国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后的过渡期内,有关帮扶政策、财政支持、项目安排保持总体稳定,资金项目相对独立运行管理。

不再保留单设的国家乡村振兴局。
省、市、县级乡村振兴机构职责划入同级农业农村部门。

(十六)完善老龄工作体制。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将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的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承担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等职责划入民政部。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改设在民政部,强化其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职责。

中国老龄协会改由民政部代管。
(十七)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制。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将国家知识产权局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的国家局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商标、专利等领域执法职责继续由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承担,相关执法工作接受国家知识产权局专业指导。

四、深化全国政协机构改革

(十八)优化全国政协界别设置。全国政协界别增设“环境资源界”。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和“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界别整合,设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和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界别。优化“特邀邀请人士”界别委员构成。

五、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

(十九)精简中央和国家机关人员编制。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人员编制统一按照5%的比例进行精简,收回的编制主要用于加强重点领域和重要工作。中央垂管派出机构、驻外机构不纳入统一精简范围,根据行业和系统实际,盘活用好存量编制资源。

地方党政机关人员编制精简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结合实际研究确定。县、乡两级不作精简要求。

各地区各部门要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高度,充分认识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决维护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坚定改革信心和决心,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不折不扣把机构改革任务落到实处。

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领导下,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统筹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地方机构改革由省级党委统一领导,改革方案报党中央备案。中央层面的改革任务力争在2023年年底前完成,地方层面的改革任务力争在2024年年底前完成。推进机构改革情况和遇到的重大问题及时向党中央请示报告。

财政助力,乡村振兴美丽画卷徐徐展开

(上接1版)两大中心进一步保障了新港农业售出的果蔬品质。

除了两大中心,棚内无土种植的番茄更是“吸睛”。与传统的番茄田不同,这里的番茄不是种在土里,而是“挂在上”,番茄通过“输液管道”吸收养分。51000平方米的温室大棚里,红红绿绿的番茄在绿叶间若隐若现,场面甚是壮观。

“这就是现代农业。”同行的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处长王传友感叹说,政策扶持让企业有了不断创新的底气,作为“菜篮子工程”企业之一,新港农业每年将超千吨的绿色、无公害蔬菜送到市民餐桌上,保障了市民舌尖上的安全和品质。

兴港农业是财政扶持支持农业发展的一个缩影。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处处长王银告诉笔者,近年来,市财政积极支持乡村产业和现代农业发展,2022年,市级预算安排乡村产业发展项目扶持专项资金2320万元,突出支持“一村一品”等特色产业发展,农业科技推广与推广等。

财政给力,加速农村提档升级

位于丹徒区的朱广清蔬菜种植基地,样貌和前几年大不相同。就拿路来说,前些年还是砂石路,一到雨天就泥泞不堪,现在硬质的水泥路直通田间地头。“之前是土路,车子都难开进来,现在好了,车子进出方便多了。”看着基地蒸蒸日上,朱广清眉间满是笑意。“大棚建设、道路提升、种植扶持,财政和农业农村局对我们的支持力度很大,现在种菜更有劲儿了!”随着种菜积极性不断提高,未来朱广清想种出更高质量的绿色蔬菜,让市民能吃到更多绿色健康的地产蔬菜。

同样感受到农村越来越美的,还有侯玉兰。“刚回来搞种植基地的时候,周围环境很差,现在变化太大了。”十年前,嫁到南京的侯玉兰回到家乡句容,搞起了蔬菜种植基地,回忆起十年前的村容村貌,她记忆犹新。十年来,她深刻觉得路越来越宽了,路灯越来越亮了,人居环境越来越好了。

生态宜居,是乡村振兴的内在要求。近年来,我市着眼长效,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2022年市级预算安排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资金500万元。市级配套安排农村户厕改造补助120万元,坚持不懈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努力补齐影响农民群众生活品质的短板。安排市级资金2907万元,争取省以上资金2339万元,支持长江镇扬河段应急护岸等重点水利工程,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安排市级资金4598万元,争取省以上资金2227万元,支持防汛抗旱、水土保持、水资源保护等各项工作,进一步夯实水利基础。

一串串数字,体现了我市提升农村人居环境的决心。去年,我市还出台了《镇江市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奖补资金使用管理意见》,2022年至2026年每年安排1200万元,对上年度建成的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实行“以奖代补”。同时安排市级专项资金2700万元,规划建设不少于60公里农村公路,全部聚焦规划发展村庄和重要经济节点。

政策暖心,带着农民走向共富

“政府经常举行培训班,请专家带我们上课,或者带我们去先进的基地实地学习。”近日,句容市黄梅街道石廊村村委会举行了一场蔬菜瓜果高效绿色生产技术推广与示范的培训讲座,参与培训的农户告诉记者,近年来,政府经常组织此类培训,大家不用花一分钱就能学习到很多先进的种植知识和技能。

除了免费培训班,我市还通过科技兴农、“1+1+N”等一系列政策,授民以渔,将“带着农民干,帮着一分钱就能学习到很多先进的种植知识和技能”落在了实处。

市农科院行香基地的大棚里,包菜、西蓝花、羽衣甘蓝等育苗品种等都在有序生长中。“我们不断选育新品种,然后将新品种以及先进的种植技术传授给周边农户,让大家都能种出高品质的蔬菜。”镇江农科所蔬菜花卉研究室负责人张振超表示,新品种的产量、口感、抗病性等都有了一定程度的提升,农户种上了新品种,产量和品质上去了,收入自然也增加了。

王国银告诉记者,市财政局2023年重点工作已全面动员部署,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林海要求大家坚持节俭办财政,千方百计促发展、惠民生,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力度,真正体现务实财政政策加力提效。未来,我市将进一步提升产业发展水平,通过大力发展茶、果、花和江鲜等特色农业,积极推动产业集聚、农业功能拓展、产城融合等,提高农业产业的综合效益。同时,通过农民教育培训,培养更多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让农民的口袋和脑袋都越来越“富”。

关注青少年心理健康 让阳光照进孩子心房

2021年公布的我国首份《中国儿童青少年精神障碍流行病学调查》显示,在6到16岁的在校学生当中,有约17.5%的孩子患有精神障碍。2022年初,教育部在全国政协《关于进一步落实青少年抑郁症防治措施的提案》答复中称,已明确把抑郁症筛查纳入学生健康体检。